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之文件

本文件連同[編纂]各一份的副本、本文件附錄四「D.其他資料－10.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書面同意書的副本以及本文件附錄四「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本集團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重大合約的副本已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

備查文件

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天(包括當天)內的一般營業時間，下列文件將可於何韋鮑律師行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遮打道18號歷山大廈27樓)查閱：

- (a) 大綱及細則；
- (b)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本公司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各相關集團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d)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未經審核備考財資料編製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我們的開曼群島法例顧問毅柏律師事務所概述本文件附錄三所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件；
- (f) 公司法；
- (g) 本文件附錄四「B.有關本公司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h) 金杜律師事務所發表的中國法律意見；
- (i) 本文件附錄四「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1.董事服務合約及委聘書的詳情」一段所述與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以及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函件；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並不完整且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j) 本文件附錄四「D.其他資料—10.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之專家同意書；及
- (k) 購股權計劃規則。